

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1. 总体说明

1.1 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货物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

1.2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1.3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整体通过采购人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投标供应商应自行踏勘项目现场，如投标供应商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1.3.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采购人不组织统一现场考察的，由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

1.3.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3.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3.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现场情况和周边相关的环境情况，仅作为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3.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 本章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须实质上满足、等同或优于本章技术要求，同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负偏离。

1.6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章中所列的具体参数或参数范围，均理解为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

1.7 采购需求如包含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1.8 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1.9 标注“▲”的产品为主要标的（包括核心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将予以公布。

1.10 本章中标注“■”的参数为实质性指标项（如有），投标人必须满足并提供技术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若技术要求未明确要求何种证明材料，则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即可，包括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说明书等，否则视为负偏离。

1.11 本章中标注“★”的技术参数，为采购产品的重要技术参数，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反映其所在条款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技术要求未明确要求何种证明材料，则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即可，证明材料包括：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说明书等，提供其中之一即可，否则视为负偏离。

2. 采购内容及范围

2.1 采购内容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是否接受进口	最高限价（万元）	备注
1	1	▲血管流量计系统	台	1	工业	是	183	/

2.2 采购范围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备案材料或承诺（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所投产品的备案证明材料，若未按规定提供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9	保修、维修及培训等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	<p>1、整机原厂保修期 5 年，保修期自设备安装完毕，双方签署本次采购统一格式的验收报告后开始计算。保修期间要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周期维护保养（PM）≥ 4 次，保证全年开机率（按 365 天/年计算）$\geq 95\%$，如达不到此标准，需按 1:3（停机一天延长三天）天数延长，延长期中出现停机按同样比例要求延长保修期；保修期内保证在接到设备故障报修通知后，维修工程师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保修期内外（包括休息日和节假日）均能派出维修工程师到达现场维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提供由制造商针对设备整机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书涵盖以上内容。如未能提供，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上报监管部门，且中标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p> <p>2、备品备件供货与价格：备件保证为原厂备件，备件价格不高于市场价。</p> <p>3、对采购人的技术操作人员、设备科管理人员进行分期分批（不少于 3 次）的正规的整套设备操作、维修、检测等技术培训。提供操作说明书（含中英文）及维修说明书，并提供专用维修工具 1 套。（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p> <p>4、与医院在用信息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如产生第三方对接开发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包含在总价内。</p> <p>5、中标后，按照投标人所投技术参数验收，如有虚假应标，无偿退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上报监管部门，且中标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p>

注：上述商务条款必须全部满足，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4. 项目技术需求：

4.1 标识符号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实质性指标项（如有）	■	否决投标项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第四章评分细则。
一般指标项	无标识项	评分项，详见第四章评分细则。

注：（1）投标人须如实响应，如在后期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有虚假响应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予支付合同款项，且上报监管部门并追究中标人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

（2）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3）针对无标识项评审时：如某项参数仅存在一级序号时，则以一级序号为最小单位计算条目数量（即为一项）；如某项参数同时存在一级序号和二级序号时，则以二级序号为最小单位计算条目数量（即为一项）；如某项参数存在多级序号时，则以最后一级序号为最小单位计算条目数量（即为一项）。

4.2 技术要求

（一）标的名称：血管流量计系统

1 用途：

★1.1 系统应用超声波时差法流量测定原理。

★1.2 具备测量血管内实时血流量，搏动指数，舒张期充盈比率等功能。

1.3 系统可满足术中测量数据、图谱及患者文件记录存档的要求，使手术最终结果确认简单化。

2 产品规格：

2.1 电源规格：220V-240V，50-60Hz，

2.2 主机规格：

2.2.1 流量通道 \geq 2个

2.2.2 辅助通道 ≥ 1 个

2.2.3 彩色打印机输出：USB2.0 ≥ 1 个

2.2.4 内存： ≥ 2 GB

★2.2.5 硬盘（SATA）： ≥ 500 GB

3 产品功能：

3.1 流量通道

3.1.1 频率响应：DC to 100 Hz

3.1.2 滤波器设置：5, 10, 20, 30, 50, 100 Hz

3.1.3 探头超声耦合水平（ACI 值）：探头水中计算 100-110%

★3.1.4 计算功能：最大、最小和平均血流量（ml/min），搏动指数（PI）、舒张期充盈比率（DF）

3.2 辅助通道

3.2.1 用户配置：偏移、基线、增益、滤波

3.2.2 用户设置、轴：范围、命名

3.2.3 最大输出水平：10V 峰值到峰值

3.2.4 频率响应：DC to 100 Hz

3.2.5 滤波器设置：5, 10, 20, 30, 50, 100 Hz

3.2.6 计算功能：最大、最小、平均值和最大积分

3.3 系统功能

★3.3.1 系统可同步患者心电图，实时彩色化区分流量曲线的心脏舒张期和心脏收缩期部分

★3.3.2 系统可数字化显示超声波流量探头与血管的接触程度，并以颜色编码警报系统监测超声耦合品质

3.3.3 系统可同时显示实时的血管内血流、压力，患者心电图的信息

3.3.4 系统具备临床应用模式和高级研究模式

★3.3.5 系统可同时检测两条血管内的血流量并求差值，求和值

3.3.6 系统可同时检测血管内的血流量和压力，并计算阻抗

★3.3.7 系统可计算血管内血流的快速变换

■配置要求（投标人承诺配备以下内容，不得缺项）

1. 主机 1 台
2. 触摸屏：≥19 英寸，≥1280×1024 像素
3. ECG 导线：2 根
4. 血管流量探头（2 毫米）：3 根
5. 血管流量探头（3 毫米）：5 根
6. 血管流量探头（4 毫米）：2 根